邵阳市北塔区发展和改革局2025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

填报单位（盖章）：邵阳市北塔区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0739-508125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事项 | 实施依据 | 具体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对象（含总数及比例） | 检查内容（项目） | 拟实施检 查时间 | 检查方式 | 年度检查频次 | 承办机构 |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如是，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 | 备注 |
| 1 | 工程建设项目标后履约专项 检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七条，《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 (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第（七）点：加强对依法必须招标项目合同订立、履行及变更的行政监督，强化信用管理，防止“ 阴阳合同 ”“低中高结 ”等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及时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单位， 抽查比例3% | 1.合同备案情况；2.违 规“三包 ”一挂情况； 3.关键人员到岗情况；4.经济管理情况。 | 12月底完成 | 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相结合 | 1 | 区发改 局 | 牵头单位： 区发改局 配合单位： 区住建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事项 | 实施依据 | 具体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对象（含总数及比例） | 检查内容（项目） | 拟实施检 查时间 | 检查方式 | 年度检查频次 | 承办机构 |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如是，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 | 备注 |
| 2 | 对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的行政检查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二十五条：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对人民防空工程的维护管理进行监督检查。2.《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二十三条第 三款：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对人民防空工程的维护管理进行监督检查。 | “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总数按照实际已建成人民防空工程建设项目数量，抽查比例5%。 | 1.维护管理监督检查2.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 2025年12 月底前 | 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相结合 | 1 | 区国动 办 | 否 |  |
| 3 | 对粮油收购活动的行政检查 | 1.《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粮食和储备行政管理部门依照 本条例对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粮食 的购销活动，以及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2.《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第三十七条县级以上粮食和储备行政 管理部门依法依规依职责对粮食经营者进行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制 定粮食质量安全监督抽查计划，采用普查、随机抽查、巡查、重点 检查、交叉检查、提级查办等方式，对本行政区域内收购、储存、 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中的质量安全状况实施监督抽查。3.国家发改委、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财政部、农发行《关于进 一步强化国家政策性粮食日常管理和依法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粮执法［2021］85号），第四款严格落实粮食和储备部门属地监管责任。地方各级粮食和储备部门要按照《若干意见》关于“地方政府对辖区内承储最低收购价粮、临时存储粮等其他中央事权粮食的企业，依法履行属地监管责任 ”的规定，加强对政策性粮食的监督检查，切实履行好属地监管责任。 | 粮食经营者即辖区内从事 粮油收购的各类主体 | 政策性收储和市场化收购。 | 7-12月份 | 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相结合 | 1 | 区发改 局 | 否 | 一般检查 |